



強制性持續護理教育 (Mandatory CNE) 系統實施細節

護士註冊（修訂）條例已經生效，規定所有護士（不論年齡/執業狀態）必須累積足夠的 CNE 學分才能續領執業證明書。為確保會員能夠提供到優質的服務，香港護士協會議決投放更多資源在人工智能及電腦等，以收回成本計算。

首個週期為 2026 年 7 月 1 日 至 2029 年 6 月 30 日

🔗 **【即刻啟動：適用同仁】**：若你目前的執業證明書有效期至 **2026 年 12 月 31 日** ⌚🔔，由於你即將續領 **2027-01-01 至 2029-12-31** 的執業證書 📄，現在就可以馬上開始管理 **2026-07-01 至 2029-06-30** 的 CNE 持續護理教育學分！💡

🚫 **【特別注意：不適用對象】**：如果你的執業證明書是在 **2027 年 / 2028 年 12 月 31 日** 到期 ⌚，那麼你將不適用於這次的首個週期喔！🔴

強制性 CNE 週期：

為期 3 年（每年 7 月 1 日開始，至執業證明書到期年的 6 月 30 日結束）。

首個適用對象：執業證明書於 2029 年 12 月 31 日到期而希望續牌的護士

學分要求（3 年週期內）：

- 註冊護士（RN）：最少 45 分。
- 登記護士（EN）：最少 30 分。

學分可以互換，但需要留意不同執業證明書的有效日期，學分亦可能受到影響，適用於：

- ✓ 登記護士 + 註冊護士（普通科）
- ✓ 登記護士 + 註冊護士（精神科）
- ✓ 註冊護士（普通科及精神科）
- ✓ 註冊護士（普通科及助產士）

同業需要清楚/明白有關細節安排並有選擇權，如果選擇需要 2 張不同的執業證明書，其他 CNE Administrators 亦有收取大致相同的額外服務費安排。

2027 年起新註冊 / 登記護士且首次執業證明書少於 3 年者，按比例遞減學分要求。

醫院管理局 / 衛生署及懲教署衛生部會為現職護士提供有關服務。在一般情況下，同業毋須向其他 CNE Administrators 申請。如果需要其他的 CNE Administrator，必須通知現有的 CNE Administrator，並同時自行另選新的 CNE Administrator。

護士的職責：

- 在週期開始後 6 個月內（首週期截止日為 2027 年 2 月 28 日），只可以選擇 1 個獲認可的 CNE Administrator 建立個人檔案。
- 課程完成活動後 2 個月內 向 CNE Administrator 提交出席證明/非本地培訓資料。
在第 3 年的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間必須經 CNE Administrator 向香港護士管理局提交續證申請並作自我聲明。
- 保存 6 年紀錄以備抽查。

- 非本地課程 / 活動認可學分上限：**RN 9 個 CNE 學分、EN 6 個 CNE 學分。**
- 未達標後果：若未能完成學分且無合理解釋/延期申請，可能面臨執業證明書延遲發放，甚至被除名。

⚡重要申報須知⚡

每位護士僅可選擇一間認可的 CNE Administrator，如閣下目前任職於醫院管理局、衛生署或懲教署，請於登記前務必先向所屬單位或人力資源部查詢相關安排。已於本會登記為 CNE Administrator 的會員，如曾於上述機構任職並已離職，請點選『更改個人資料』以更新您的受僱機構及相關職位資訊。如有任何爭議，香港護士協會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
⚠條款及細則：

會員資格：護協 CNE Administrator 只限本會有效普通會員或永久會員登記。

會籍維持：CNE 三年週期內普通會員必須維持有效會籍。如沒有續會，CNE 管理平台服務或會失效而無法記錄 CNE 學分。

雙重執業：如護士同時擁有 RN 及 EN 執業證書並需要續牌，須繳付兩個 CNE 管理平台費用。

現金禮券：護協現金禮券數量有限，先到先得，送完即止。

✖退款政策：一經報名及繳費，所有款項恕不退還。

⚖最終決定：如有任何爭議，香港護士協會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
CNE Provider：必須獲得護士管理局（NCHK）認可，有效期最長 3 年，需於到期前 6 個月申請續期。

- 活動要求：每年須提供至少 4 項 CNE 活動。
- 證明發放：須於活動完成後 1 個月內 發放符合規範的出席證書（須包含學員姓名、註冊/登記號碼、課程編號、CNE 學分等資訊）。
- 紀錄保存與配合：紀錄須保存 6 年，並須配合 CNE 管理者進行學分核實。

CNE Administrator：認可有效期最長 5 年（至 2031 年 6 月 30 日），首批獲認可機構包括醫院管理局、衛生署、懲教署衛生組，香港護士協會等），主要職責：

- 為護士建立並維護個人 CNE 檔案。
- 審核本地及非本地培訓課程及活動。
- 每年發放個人學分通知，並於週期結束時向護士管理局提交「CNE 總結紀錄表（CNE Summary Log Sheet）」。

香港護士管理局

- 監控機制對 CNE 培訓機構及管理者進行定期抽查與稽核。
- 若發現不合規情況，給予限期整改；若未改善，將直接取消其認可資格。
- 提供申訴與爭議處理機制。

參考資料：

香港護士管理局(擁有最後的解釋權)

香港護士協會



秘書長何鴻坤

2026 年 9 月 8 日